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互娱”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三七互娱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 号）核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三七互娱”）向 14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5,612,584 股，发行股票价格为 27.77 元/股，新股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112,251,697 股增加至 2,217,864,281 股。

截至 2021 年 9 月 1 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 2,217,864,281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434,505,619 股，占比 64.68%；限售流通股 783,358,662 股，占比 35.32%。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概况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05,612,584 股，占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比例为 7.3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76%。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14 名，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1	陈根财
2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长期优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价值中国专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价值中国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	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置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 14 名。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陈根财	2,880,806	2,880,806
2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长期优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01,008	3,601,008
3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价值中国专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922,218	7,922,218
4	浙江义乌市檀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心谷（檀真）价值中国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81,814	6,481,814
5	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41,411	5,041,411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置	2,880,806	2,880,806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5,675,189	5,675,189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3,092,545	3,092,545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2,880,806	2,880,806
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74,036	7,274,036
11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525,747	20,525,747
1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90,085	6,090,085
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77,673	5,977,673
1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288,440	25,288,440
合计		105,612,584	105,612,584

四、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83,358,662	35.32%	-105,612,584	677,746,078	30.56%
其中：高管锁定股	677,746,078	30.56%	0	677,746,078	30.56%
首发后限售股	105,612,584	4.76%	-105,612,584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34,505,619	64.68%	+105,612,584	1,540,118,203	69.44%
三、总股本	2,217,864,281	100.00%	0	2,217,864,281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情况

14 名特定对象承诺：

自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截止公告日，14 名承诺方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三七互娱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有关规则的要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

解禁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东方投行对三七互娱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吕绍昱

王 斌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6 日